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的鉴证报告

关于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F10391号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信工业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 董事会的责任

远信工业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远信工业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远信工业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远信工业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五、 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远信工业公司为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昌功

中国注册会计师：叶冠成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公司2023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作出相关决议，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28,646.7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100元。2023年12月1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841号”文件批复，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28,646.7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本次发行债券所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28,116.70万元（已扣除保荐承销费519.40万元（含税）、持续督导费10.60万元（含税））已于2024年8月22日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石碶小微企业专营支行8114701083288301053的人民币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F11044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及当前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86,467,000.00
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6,386,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280,081,000.00
加：累计收到的利息及现金管理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183,678.11
减：置换先期投入的募集资金	164,981,481.80
减：支付募投项目支出	111,500,830.13
减：募集资金专户余额转入一般户	4,829,598.87
募集资金应有结余（注）	-47,232.6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注）	-

注：募集资金应有结余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差异47,232.69

元，差异系部分发行费用 2024 年通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以自有资金支付，未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所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2025 年 12 月，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 4,829,699.96 元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原因系：（1）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过程中，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了对募投项目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2）该募投项目存在部分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和质保金等，因其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完成时尚未到支付节点；（3）募集资金存放于专户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石碶小微企业专营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远辉智能装备（浙江）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述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过程中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形。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年末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石碶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8114701083288301053	已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石碶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8114701084155301053	已销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年末余额
合计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基本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利息）共计 4,829,699.96 元，扣除手续费后已全部划转至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646.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18.98			
募集资金净额		28,008.1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648.2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	否	28,646.70	28,008.10	8,718.98	27,648.23	98.72	2025 年 7 月	-413.27	不适用(注)	否
合计		28,646.70	28,008.10	8,718.98	27,648.23	98.72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25 年 12 月, 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 4,829,699.96 元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 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原因系: (1) 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过程中, 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 加强了对募投项目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 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2) 该募投项目存在部分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和质保金等, 因其支付时间周期较长, 在项目建设完成时尚未到支付节点; (3) 募集资金存放于专户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情况。										

注: 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于 2025 年 7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项目尚未完整运行一年, 尚未达产。